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潮宏基"或"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潮宏基募集资金2018年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83号"《关于核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301,507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9.95元,共募集资金599,999,994.6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8,861,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81,138,994.65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7月7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7】 G16042570205"验资报告。

(二)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599,999,994.65
减: 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18,861,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81,138,994.65
减:珠宝云平台创新营销项目投入	71,909,916.11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4,200,742.9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33,429,821.46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余额为533,429,821.46元(其中购买理财产品余额500,000,000.00元、银行存款余额33,429,821.46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制度于2008年2月1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两个募集资金专用户,分别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账号为722468779485的专用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账号为695888990的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17年7月26日与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募集资金专用户	722468779485	30,420,003.25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募集资金专用户	695888990	3,009,818.21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理财产品【注1】		100,000,000.00

开户银行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理财产品【注1】		400,000,000.00	
合 计			533,429,821.46	

【注1】:公司于2017年7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意见,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一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起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018年度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

(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7年7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意见,同意公司在不影响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风险较低、流动性好、单一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起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三)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年度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承诺投资项目。同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一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2018年度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义务,公司2018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2018 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它损害股东利益的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1 12.	7 (((((((((((((((((((
募集资金总额			58,113.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90.99	
变更用途的募	享集资金总额		-					7.1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90.99			
承诺投资项目与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珠宝云平台创新营销项目	否	58,113.90	58,113.90	7,190.99	7,190.99	12.37%	2020年12月31日	279.42	不适用	否
合 计		58,113.90	58,113.90	7,190.99	7,190.99	12.37%	-	279.42	-	-
珠宝云平台创新营销项目已于 2017 年度启动,基于募集资金谨慎性使用的考虑,为保证关键核心软件的先进性和适用性,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未达到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	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	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7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一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50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	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司关于广东潮宏	基实业股份有网	艮公司
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i核查意见》之签	至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				
	詹晓婷	Ĭ	陈运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